



## 關於立法會陳亦立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文化局對立法會 2018 年 5 月 21 日第 500/E380/VI/GPAL/2018 號函轉來陳亦立議員於 2018 年 5 月 21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5 月 2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現回覆如下：

隨著近年社會快速發展，市民大眾對公共文化服務、文化事業和文化產業的重視、期望和需求與日俱增，文化局積極回應社會需求，在文遺保護、演藝活動展覽、文創產業促進、人才培養及藝文項目資助、博物館及圖書館服務、文化設施建設等領域積極開展了大量工作，同時亦面對了巨大的人力資源壓力。然而，在有關問題發生後，文化局予以高度重視，對各部門人力資源狀況進行了綜合分析和認真檢討，並採取了相應的措施優化內部管理。

就廉政公署調查報告內指出文化局以取得勞務方式聘用的 94 位(2016 年)工作人員，目前其中的 74 人已離職，在餘下的 20 名人員中，除一人因具豐富文史專業能力，在經社會文化司司長批准後，以個人勞動合同方式擔任本局文學藝術顧問外，其餘 19 人均將於今年 6 月 30 日前陸續離職。

面對該批人員的離職，文化局從內部進行人力資源的整合、調配，充分發揮人員的才能，紓緩人員減少所造成的影響，同時對行政程序進行深度優化，確保公共文化服務的質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文化局  
Instituto Cultural

量。此外，亦積極推進公開招聘工作的開展。

至於陳議員關注的文遺保護方面，相關部門以取得勞務方式聘用的人員一直以來為數不多(僅數名)，且不涉及文遺保護的專業範疇，亦已於 2017 年內全數解聘。故此，對文遺保護工作並未造成重大影響。目前，通過正常程序增聘的人員以及部門工作的調整優化，相關的文遺保護工作正如同常、有序地開展。

日後，文化局將汲取教訓，嚴格依法開展有關的人員招聘工作，並持續對局內人員推行專業培訓，提升員工守法意識，確保“依法施政”理念得以全面貫徹與落實。

肅此奉覆，並致謝忱！

文化局代局長

梁惠敏

2018年6月22日